

证券代码：600189

证券简称：吉林森工

编号：临 2020-032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业绩预亏事项的二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255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前针对问询函提出的问题进行书面回复（公司公告刊登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及年审会计师等各方共同就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鉴于问询函所涉及的部分问题的回复需要进一步补充、完善，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在问询函延期期间，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于 2020 年 4 月 2 日前完成问询函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有关信息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8 日